



# 残疾人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 写在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施行两周年之际

□ 本报记者 蒲晓磊

建有可供轮椅通行的无障碍通道;自助公共服务终端设备具备语音、大字等无障碍功能,或保留现场指导、人工办理等传统服务方式……近日,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中国残联办公厅联合印发《关于开展残疾人友好医疗机构建设的意见》,要求更多医疗机构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切实改善残疾人就医体验。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落实,又迈出了坚实一步。2025年9月1日,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迎来施行两周年。两年来,随着法律深入实施,残疾人出行和参与的环境得到进一步改善,残疾人居家、出行和社会参与的能力、便利度明显提高,残疾人权益得到有效维护。

### 残疾人新需求得到更好回应

“某些人在家里睡大觉,非要让我来市场上买七夕礼物……”8月29日,视障博主、武汉理工大学安全科学与应急管理学院博士研究生黄莺发了一条记录日常生活的短视频。

在互联网上,黄莺被网友亲切地称为“拿着盲杖的小女孩”,她感受到,随着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深入实施,无障碍环境建设不断完善,自己的生活变得更加便利。

“其实在上大学之前,我从来没有使用过盲杖,但我觉得正是因为无障碍环境的不断完善,才给了我独立出行的勇气和底气。”黄莺说。

中国残联志愿者协会无障碍环境促进委员会副主任委员骆燕注意到,从去年开始,北京很多有高差的路

口都变成了“零高差”,很多无障碍环境建设不达标的地方都得到了优化,残疾人的出行环境变得更加顺畅和安全。

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二次会议期间,首位盲人全国人大代表王永澄拿到了盲文版的政府工作报告,全国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等大号文件。王永澄在接受记者采访时感慨道,这是“看得见的幸福,摸得着的民主”,是对代表依法履职的支持和保障,是践行全过程人民民主的具体体现。

中国残联维权部负责同志表示,近些年来,残疾人无障碍需求由设施扩展到信息交流、公共服务等社会生活各个方面,随着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有效实施,无障碍环境建设水平再上新台阶,残疾人对无障碍环境建设的新需求新时期得到更好回应。

### 科技让无障碍体验持续升级

“您请右转52度”“道路夹角偏离,请右转106度”……在日常出行中,黄莺经常会手机上使用地图的无障碍导航功能。

“物理环境的无障碍,比如盲道的铺设、智能红绿灯的声音提示、公交车地铁无障碍服务等,能够为我的独立出行保驾护航。对盲人群体而言,信息环境的无障碍同样至关重要,手机、电脑可以顺畅读屏,包括一些软件的无障碍设计等,能够让我在学习中等等地获取到信息和,和大家一样实现梦想。”黄莺说。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施行以来,我国推进无障碍科技赋能创新应用加快发展,残疾人参与社会生活更加便利。

中国残联副主席、副理事长李东梅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7月22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介绍,通过开展互联网应用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造专项行动,目前有3000多家网站和手机App完成了改造,语音识别、文本转换等功能上线,更多电视节目加配了字幕和手语,多地开展了药品说明书适老化及无障碍改革试点,目前已经有1765个药品参与试点,相关企业公益无障碍导航已覆盖69座城市,听障人士呼救小程序和1120报警平台在多地启用,智能化出行服务系统逐步推广,科技让无障碍体验持续升级。

### 无障碍法规政策体系更健全

7月31日,湖南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七次会议表决通过《湖南省无障碍环境建设若干规定》(以下简称《若干规定》),自2025年10月1日起施行。

湖南省现有各类残疾人408万人,60岁以上老年人1536万人,失能失智老年人约300万人,还有孕妇、伤员人员等,这一数量庞大的群体,对无障碍设施、无障碍服务有着现实的需求。针对无障碍环境建设中的突出问题,《若干规定》明确要求,加强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与监督,加大无障碍信息产品供给,强化无障碍服务保障。

近两年来,全国人大常委会、国务院在突发事件应对法、《城市轨道交通条例》等新制定和修订的相关法律法规中,增加了无障碍条款,各地残联配合推进完善地方立法,甘肃省、内蒙古自治区、湖南省已出台无障碍环境建设地方性法规,山东省、广东省等正加快推进制修订工作。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施行以来,相关部门持续完善相关政策,有力促进无障碍环境建设高质量发展。比如,交通运输部会同中国残联等6部门联合印发《关于进一步推进适老化无障碍出行服务工作的通知》,对构建无障碍出行服务体系等作出具体部署;工业和信息化部印发《促进数字技术适老化高质量发展工作方案》,系统谋划信息无障碍发展及行业数字技术适老化工作;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城市无障碍设施建设工作通知》,强调提升工程项目无障碍

设施建设水平,新建、改建、扩建的居住建筑、公共建筑等工程项目,严格执行《建筑与市政工程无障碍通用规范》等国家标准,鼓励通过开展城市无障碍设施专项体检,有序推进无障碍设施改造提升,强化无障碍设施建设全过程监管。

“近年来,我国推进无障碍法规政策体系进一步健全,为无障碍环境建设提供有力法治保障。”中国残联维权部负责同志说。

漫画/李晓军

# 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创新构建“三色五能”模式 着力培养新时代“即战型”司法警官人才

□ 中警宣

面对新形势下加强政法队伍“四化”建设要求,中央司法警官学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践行“为党育人、为国育才”初心使命,聚焦“德法兼修、文武兼备”人才培养目标,立足育人根本与行业特色,创新构建以“三色五能”为核心的新时代“即战型”司法警官人才培养模式,为锻造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新时代司法行政铁军贡献力量。

### 创新理念

围绕警旗、警徽的三种主色调——“红色、金色、藏蓝”凝练“政、法、警一体化”育人理念,“红色铸魂”聚焦政治育人,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将“对党忠诚”内化为学生思想自觉与行动自觉,培养学生绝对可靠的政治品格。“金色励法”着眼法学育人,推动法学理论与实践教育深度融合,全面提升学生法治思维、执法素养和职业伦理,锻造建设法治中国、平安中国的高素质应用型人才。“藏蓝强基”彰显行业育人,紧密对接全面依法治国和司法行政事业发展需求,不断深化“教学研战一体化”模式内涵,确保人才培养与岗位需求精准匹配。

将“德法兼修、文武兼备”人才培养目标细化为重点提升学生五种核心实战能力:忠诚担当能力,即坚持政治建校、警校姓党,通过强化党的创新理论武装,系统开展思想政治理论教育,强化学生的政治认同、法治信仰和职业使命感,铸牢绝对忠诚、绝对纯洁、绝对可靠的政治能力;规范执法能力,即坚持深化教育教学改革,通过日常警务化管理、专业课程案例化教学、执法一线实习实训等,培育学生法治思维,强化纪律意识,夯实专业素养,具备严格规范公正文明的执法履职能力;教育矫治能力,即坚持应用型人才培养目标方向,通过专业理论教学和实习实训,强化培养学生掌握科学实施分类教育和个别化矫治的方法,具

### 探索路径

完善“红色铸魂”育人机制。构建“党建+”育人模式,扎实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守正创新加强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等课程为核心的思政课建设,充分挖掘专业课程育人元素,通过培训、实践、竞赛等途径提升教师思政教学能力,推动思政课程与课程思政同向同行。制定《全面推进“大思政课”建设方案》,与地方红色场馆共建教学基地,开展“行走的思政课”实践教学,组织学生参加“习近平法治思想大学生学习联盟”,开展“习近平经典著作诵读”等活动。校领导带头讲党课,上思政课,认真落实联系师生制度,以培育教师党支部“双带头人”为抓手,创新开展“党员德育导师进班会”等沉浸式主题活动,加强对“互联网+”“挑战杯”等学生第二课堂赛事活动的政治引领和专业指导,将党的创新理论武装和党的建设融入教育全过程,推动“党建带团建”,持续举办“青马工程”培训,校领导亲授开班第一课,深受学生好评。开设“四史”选修课,利用红色资源开展党团日活动,进行党史、家风宣讲,在重大节点组织庆祝宣传和教育实践活动,将每日升旗仪式作为常态化教育载体,强化学生“红心向党、从警报国”的使命感。

健全“金色励法”育人机制。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加强新时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理论研究,打造“思政引领、理实交融”的法学教育体系。开设《习近平

法治思想》必修课,建成《罪犯教育学》《法理学》2门国家级以及《刑事诉讼法学》等6门省级思政示范课程,开发《司法行政学》《司法警察执法实务》等系列特色教材。建立联合培养机制,依托校内模拟法庭、法律诊所及校外实训基地开展实训,近三年学生累计承办法律援助案件40余件,在京津冀模拟法庭大赛等活动中荣获省级以上奖项30余项。坚持严管和厚爱相结合,提升警务化管理水平,举办警务技能大赛,组织学习政法英模先进事迹,依托校史馆和监狱文化展馆打造实景课堂,加以训词精神为核心的校园环境建设,筑牢学生行为规范基础,引导学生积极投身法治建设实践,围绕普法、禁毒、法律援助、刑释人员帮教等,开展“返家乡”“三下乡”等社会实践活动,培育了“准警官翼行团”“律典实践团”“信风创新实践团”“朝曦禁毒公益宣讲团”“蓝松枝”等一批学生活动品牌,学校获评全国大学生暑期“三下乡”社会实践先进单位。

构建“藏蓝强基”育人机制,锚定“建成全国顶尖警察院校”战略目标,深化教育教学改革,打造特色鲜明的学科专业集群。现建有司法部重点学科监狱学、河北省重点学科刑法学,入选教育部首批“涉外法治人才协同培养创新基地(培育)”,建强以监狱学、侦查学2个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为核心的优势学科群,新设安全防范工程专业,积极申请设立刑事执行一级学科,建好法律硕士学位授权点,推行“教学研战一体化”模式,增设实训课程,健全行业协同育人机制,积极拓展学生集中实训场所,与12个省(区、市)司法厅(局)及监狱(戒毒)管理局签署协议,共建实训基地,近三年累计组织5000余名警察类专业学生,分赴全国110多个监狱、戒毒所、法院等实务部门进行集中实习,锤炼实践能力。坚持开放办学,与12个省(区、市)监狱戒毒管理部门、司法部预防犯罪研究所、澳门科技大学、鲁东大学等单位签署合作框架协议,共同推动学生实习、就业及涉外法治人才培养,建有以“现代矫正技术司法部重点实验室”为引领的66个现代化实验室体系,积极申报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不断提升支撑高素质人才培养和服务司法行政事业的能力,翟中东教授团队研发的矫正

项目已与近30个监狱签订了项目推进协议。

### 成效显著

在校生综合素质实现跃升。近三年立项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300余项,其中国家级63项,省级89项,获“挑战杯”等省级以上奖项50项。学校男篮连续五年蝉联河北省冠军,荣获第24届CUBAL全国总决赛亚军,学生体质测试达标率2024年达92.55%。在全国司法行政系统监狱戒毒人民警察实战大练兵展演中,学生出色完成服务保障任务和枪械、格斗、应急处突等警务技能展示,获得高度评价。毕业生就业竞争力强劲,遍布全国近700所监狱,300多个戒毒所和各级人民法院、社区矫正机构,成为中坚力量。近三年平均数据显示,毕业生警察类专业入警率超90%,总体就业率稳定在95%以上,用人单位总体满意度达88.5%、87.4%反馈“上岗适应周期比行业平均缩短30%”,对政治素养、职业能力满意度高达92.6%。

学生满意度持续居于高位。在校类专业满意度达86.25%,其中国家级一流专业满意度超90%。“教学研战一体化”模式广受认可,95.2%学生点赞“监所突发事件处置实训”等特色课程,对实习岗位契合度的满意率达89.6%。学校构建了以“三色五能”为主线的教学质量保障体系,形成“标准—执行—监控—改进”闭环,将实训基地全面纳入质量监控网络,确保人才培养与行业需求无缝衔接。2025届毕业论文实践类选题占比达91.42%,充分体现应用型培养特色。

杰出校友成为行业标杆。学校2004届毕业生胡鹏现任上海提篮桥监狱主管民警,先后获嘉奖7次、三等功3次,2018年获评上海司法行政先进个人,2023年获司法部全国先进个人,2025年当选全国先进工作者。近年来,学校涌现出一大批省级以上政法英模,包括“人民满意的公务员”乔石、“全国司法模範个人”陆玉莲,“全国公安系统二级英雄模范”钟兴辉等,形成鲜活的“校友品牌群像”,彰显了学校人才培养的扎实成效和广泛社会影响力。

## 社会时评

□ 赵晨熙

当前,以人工智能(AI)为代表的新一轮科技革命正在重塑教育形态。随着秋季学期开启,各地多所中小学纷纷在新学期开展人工智能通识教育,启蒙学生人工智能思维。

良性发展离不开规范指引。教育部基础教育指导委员会于今年5月发布了《中小学人工智能通识教育指南(2025年版)》和《中小生成式人工智能使用指南(2025年版)》,对人工智能技术在中小学教育中的应用提出一系列规范性文件要求。这一举措既是对人工智能迅猛发展的积极回应,也是对当前教育领域“AI热”的有力引导,旨在确保人工智能教育回归理性发展,服务于教育本质。

近年来,人工智能在教育领域的应用呈现爆发式增长,各地一些学校开始探索开展人工智能教育,但普遍存在课程碎片化、师资短缺、城乡资源不均衡、数据安全难保障等诸多问题。比如,部分学校盲目引入AI产品,却缺乏明确教学目标,还有的学校陷入“重硬件、轻素养”的误区;一些企业过度炒作“AI+教育”概念,实际效果却难以评估;个别地区甚至将人脸识别、情绪监控等技术用于课堂管理,引发侵犯个人隐私争议……

教育部出台相关指南,及时为人工智能教育的健康发展划定了边界。指南明确了人工智能教育的课程目标、内容框架和实施路径,提出小学阶段注重兴趣培养与基础认知,初中阶段强化技术原理与基础应用,高中阶段注重系统思维与创新实践,这种分层设计既符合科学的教育规律,也避免了盲目拔高要求,防止出现形式化倾向。

AI技术可以成为教学辅助工具,但绝不能成为“教育替身”。如今,不少学生对AI已产生依赖,甚至在完成作业时纷纷成为“伸手党”,长此以往,不仅会增加学生们丧失独立思考能力的风险,难以辨别真伪的AI生成内容也极易混淆学生们的正常认知。指南在禁止学生直接复制人工智能生成内容作为作业或考试答案的同时,强化了教师的引导职责,有助于帮助学生正确认识AI技术,杜绝依赖,合理利用AI助力学习生活。

教育部出台的指南既是对人工智能教育“野蛮生长”的紧急刹车,也是对其未来“理性繁荣”发展的有力助推。当然,要让人工智能教育的课程目标、内容框架和实施路径,提出小学阶段注重兴趣培养与基础认知,初中阶段强化技术原理与基础应用,高中阶段注重系统思维与创新实践,这种分层设计既符合科学的教育规律,也避免了盲目拔高要求,防止出现形式化倾向。

## 有效的家暴干预必须实现“司法一疗愈”的闭环

## 社会瞭望

□ 匡可桐

在上海市某基层法院办公室,陈女士紧握着刚刚签发的人身安全保护令,指尖微微颤动着。“法官说这张纸可以保护我,可是孩子的学校离家只有两条街的距离……”她的声音被焦虑压得很低,人身安全保护令未能驱散她内心深处被压抑的施暴者的阴影。

这一幕折射出当前家庭暴力干预普遍面临的困境。我国反家庭暴力法施行9年来,人身安全保护令签发量逐年上升,2024年全国法院共签发人身安全保护令6000多件。然而,司法惩戒往往只是漫漫心理康复路上的起点。心理学研究表明,近八成家暴受害者存在创伤后应激障碍,表现为过度警觉、情感麻木和认知功能受损。这些“看不见的伤”,直接影响受害人的维权能力,比如在法庭上突然失语,前后矛盾地陈述,甚至因害怕撤回自己的申请。

陈女士需要的不仅是一道法律屏障,她迫切需要心理干预来缓解创伤应激,提供安全空间的临时庇护所,处理离婚诉讼的法律援助,重建经济独立的职业技能培训。但在现实中,这些服务分散在法院、妇联、民政、社区、医院等不同体系中,受害者被迫在精神濒临崩溃时,辗转于各个部门重复讲述伤痛,填写雷同表格。这种割裂的服务模式,本身就造成了“二次伤害”。

从心理与社会角度来看,有效的家暴干预必须

实现“司法一疗愈”的闭环。心理学中的创伤知情原则强调,服务提供者需要了解创伤的广泛性及其对行为的影响,在各个环节营造安全感,赋予其自主选择权,建立信任关系,并提供支持和协作。在司法领域,这意味着司法流程应当人性化,法官、检察官都需要接受基本的创伤训练。在询问受害者时,要用开放、中立、非评判的语言,避免反复追问细节,造成“二次创伤”;法庭可以设立专门的安检通道和候审区域;人身安全保护令的送达和实施要充分考虑受害者的具体风险。

同时,当司法裁决(如人身安全保护令、施暴者行为矫治令)发出后,应成为启动综合支持的“开关”。理想模式是设立一站式服务中心,或将专业社工岗位嵌入司法机构,作为协调中心。当法官签署人身安全保护令后,社工立即介入,根据受害者的风险评估与需求评估,将心理、庇护、医疗、就业、法律资源联动起来,量身定制个性化的保障和康复方案,并全程跟进协调。

政策分析研究中发现,国内一些地区的“家暴联动响应试点”已有宝贵探索,但普遍存在合作机制松散、信息壁垒高、服务标准不一等挑战。破局的关键在于:第一,用“数据通信”打破“信息孤岛”。在严格保护隐私的前提下,建立司法、公安、民政、卫健、妇联共享的加密信息平台。受害者的基本信息、风险等级、保护令状态、服务需求和进度等都可以安全流转,避免重复录入

和求助者对创伤的反复陈述。第二,用“共同语言”弥合专业差距。在司法、社会工作、心理咨询和医疗系统之间,推广“创伤知情”和“反压迫”的共同工作框架,定期组织跨部门案例研讨会,促进专业视角的相互理解和服务理念的统一。第三,让“社区网络”成为安全之本。司法和专业机构资源有限,需要激活社会力量。对社区网格员、物业人员进行家暴风险识别培训,提供初步的情绪支持和应急信息上报,发展社区志愿者,提供安全陪伴、资源转介等非专业保障,织密社会安全网。

目前,我国反家暴法律制度体系已经建立,但在保障“司法一疗愈”闭环高效运行的具体机制上,还需要进一步细化和赋能。值得欣慰的是,顶层设计正在发力。最高人民法院联合全国妇联等部门出台的《关于加强人身安全保护令制度贯彻实施的意见》,明确提出“探索建立多部门协同联动的反家暴信息共享和快速反应机制”,为破除信息壁垒,实现协同介入提供了有力的政策依据。各地实践也在探索深化,如浙江某市率先推行“家暴干预责任清单制”,将法院、公安、民政、卫健、教育、人社、妇联等部门的职责边界、响应时限、协作流程等以法规形式固化下来,明确失职追责条款,确保从保护令申请到庇护安置、心理疏导、就业帮扶的每一个环节,都有明确的“责任主体”和“时限刻度”,避免了相互推诿的真空地带。同时,亟须考虑在立法层面,赋予“一站式服务

中心”或统筹社工以更清晰的法定身份和资源保障权限,保证其作为“疗愈枢纽”的权威性和持续性。只有将跨部门协作的“软要求”固化为约束性的“硬规则”,将政策倡导上升为制度刚性,才能为受害者构筑起一张疏而不漏、有求必应的法治安全网。

陈女士的故事正在改写这一结局。在获得社工持续支持3个月后,她搬进了过渡庇护房,完成了烘焙技能培训,心理评估显示其创伤后应激障碍症状明显缓解。“以前总觉得法律是一堵冰冷的墙,现在发现墙后有一双双温暖的手。”她的转变印证了“司法一疗愈”的真谛,当司法超越惩罚本身,延伸为心理重建与社会支持的起点,正义才真正具有治愈的力量。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家事审判方式和工作机制改革的意见》明确提出,要探索家暴案件心理干预与社会支持衔接机制。当前亟待从制度层面确立“三步走”原则:发布人身安全保护令与需求评估同步启动,司法裁决与社会服务同步转介,案件审结与康复进展同步跟踪。在社区层面推广“一中心多站点”模式,以法院或妇联为中心,辐射社区心理服务站、临时庇护点和法律咨询点。

司法的温度,在于能否为破碎的生命架起一座重生之桥。当每一位“陈女士”在获得法律屏障的同时,还能紧握住走出阴影的那双支持之手,才是对“人民司法”最生动的注解。

教育部出台指南对人工智能教育“野蛮生长”紧急刹车